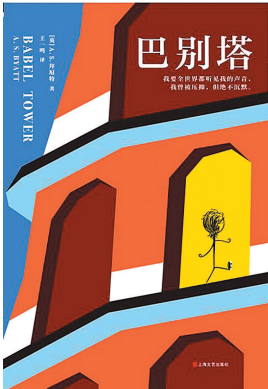




荐书见志 第五季

《巴别塔》

[英]A.S.拜厄特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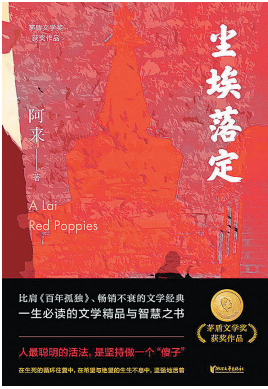
推荐理由:
全球阅读率极高的童话,关于生命与友情的哲学思考。
内容简介:
才华横溢的弗雷德丽卡被困在压抑的婚姻牢笼中。丈夫砸来的斧头成为她觉醒的契机,她终于冲破沉默,踏上了寻回自我与

独立的重生之路。

夜晚的牛津依然如此宁静,依然像是一个安全的、不可能被捕的地方。它看起来依然像是一座从昔日时光中雕刻出来的城市,处处是古老的尖塔、尖顶和角楼,柔和的月光洒落在老旧的砖石和磨损的鹅卵石路面上。这里的建筑依然厚重坚固得令人安心,古老且永恒。拱窗里透出的光线依然让人感到温暖,室内散发出旧书和热茶的气息。暖光依然让人想起田园牧歌般的学者生活,理念依然只是抽象的消遣,四处散播也不会产生任何后果。但那个梦破碎了。那个梦始终建立在谎言之上。他们谁也不曾拥有过真正融入这里的机会,因为牛津大学只想要一种学者:生来为牛津效力的学者……

《尘埃落定》

阿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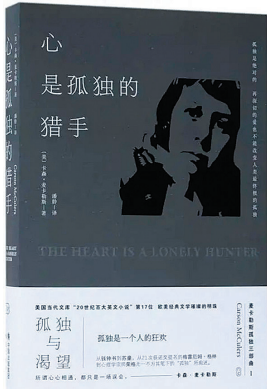


推荐理由:
小说以诗性语言和魔幻笔触,为消逝的土司制度立传,是文学与历史交融的藏地史诗,让你在喧嚣之后,体会何为“尘埃落定”。
内容简介:
小说以20世纪上半叶川西藏区为背景,讲述麦其土司家“傻子”二少爷的故事。在其他土司遍种罂粟时,他建议改种麦子,使家族空前强盛,并开辟边贸集市。然而,当家族内部为继承权掀起腥风血雨时,时代的洪流已悄然到来。这个众人眼中的“傻子”,以超然的目光,见证了土司制度在历史变革中的必然崩溃。

下人们在小山头上烧火,烤兔子肉做午餐。我还在盛开着杜鹃花的草地上小睡了一会儿。我学着那些打猎老手的样子,把帽子盖在脸上,遮挡强烈的光。本来,我只是做做睡觉的样子,没想到真睡着了。大家等我醒来,才吃了那些兔子。大家都吃得大饱了,坐在毯子一样的草地上,没人想立即起身。附近牧场上的百姓又送来了奶酪。这样,我们就更不想起身了。对于吃饱了肚子的人,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季节呀!和风吹拂着牧场。白色的草落花细碎,鲜亮,从我们面前,开向四面八方。间或出现一朵两朵黄色蒲公英更是明亮照耀。浓绿欲滴的树林里传来布谷鸟叫。

《心是孤独的猎手》

[美]卡森·麦卡勒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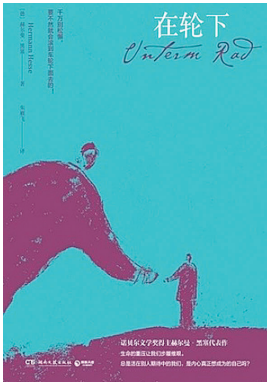


推荐理由:
麦卡勒斯笔下的极致孤独。哑者辛格成为众人倾诉的“上帝”,却无人真正听见他的心。
内容简介:
美国南方小镇,哑巴辛格与挚友安东尼帕罗斯形影不离。挚友因病被送进医院后,辛格陷入沉默的深渊。小镇上几位格格不入的灵魂——热爱音乐的少女、寻求觉醒的黑人医生、激进的工人——不约而同地将辛格视为唯一的倾诉对象,在他身上投射各自的渴望。

安静、隐秘的夜晚,她又一次独自一人。不算太晚——路边的窗子透出黄色的光晕。她走得很慢,手插在口袋里,歪着脑袋。她漫无目的地走了很久。房子越来越稀疏了,院子里有大树和黑色的灌木丛。她望望四周,知道他来到了夏天来许多次的房子旁。脚不知不觉地把她带到这里。她站在房子前等了等,直到确认没人能看见她。她穿过边上的小院。收音机像往常一样开着。她在窗下站了片刻,观察屋里的人。秃头男人和灰发女士坐在桌边打牌。米克坐到了地上。这是一个隐蔽的好地方,四周都是厚厚的雪松,她藏在里面,谁也看不见她。

《在轮下》

[德]赫尔曼·黑塞



推荐理由:
黑塞的自传性代表作,控诉扼杀天性的教育体制。每一个被“车轮”碾压过的灵魂都逃不过的悲剧。
内容简介:
天赋异禀的少年汉斯·吉本拉特被整个小镇寄予厚望,被迫放弃童年一切爱好,全身心投入神学院考试。他如愿以偿,却在僵化的教育体系中逐渐窒息。直到遇见自由叛逆的同学海尔纳,汉斯沉睡的感性被唤醒,学业随之崩溃。被学校劝退后,他回到家乡做起赶工学徒……

汉斯第一次看到海尔纳是怎么对待他的教科书时也大吃了一惊。有一次他把书忘在教室里了,想预习下一堂的地理,就借了海尔纳的地图。他看得惊讶不已,海尔纳把每一页都用铅笔涂满了。庞莱纳半岛的西海岸被延长为奇异的侧脸,那张脸的鼻子从波尔多直到里斯本为止,在费尼特勒海角一带,仔细地画出了蜷曲的头发,圣文生海角则成了美丽、尖翘的胡须。每一页都是这样。地图背面的白纸都画上了漫画,还写了大胆的字句,墨水渍更是到处都是。汉斯一直把自己的书本当作神圣的宝物看待的,他一方面觉得海尔纳的大胆行为是冒渎神灵,另一方面又觉得这样的犯罪是英雄的行为。

《遥远的向日葵地》

李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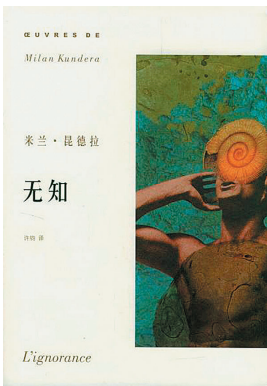


推荐理由:
李娟用明亮灵动的笔触,将阿勒泰戈壁耕种生活的艰辛,化为温暖治愈的文字。能让你看到,即使在最贫瘠的土地上,生命依然可以金光灿烂、充满尊严。
内容简介:
本书记录了李娟一家在新疆阿勒泰戈壁,耕种一片贫瘠向日葵地的点滴。辛苦播下的种子,先后被鸢喉羚啃食、遭遇干旱与虫害,一波三折。书中既有勤劳坚韧的母亲、高龄多病的外婆,也有充满灵性的动物们。生活虽艰苦简陋,笔下却充满诗意与乐趣,展现了一种脆弱又饱含尊严的生存体验。

向日葵有美好的形象和美好的象征,在很多时候,总是与激情和勇气有关。我写的时候,也想往这方面靠。可是向日葵不同意。种子时的向日葵,秧苗时的向日葵,刚刚分枝的向日葵,开花的向日葵,结籽的向日葵,向日葵最后残余的秆株和油渣——它们统统都不同意。它们远不止开花时节灿烂壮美的面目,更多的时候还有等待、忍受与离别的面目。在四川,我在童年时代里常常在郊外奔跑玩耍,看着农人侍弄庄稼,长时间重复同一个动作。比如用长柄胶勺把稀释的粪水浇在农作物根部,他给每一株植物均匀地浇一勺。

《无知》

[法]米兰·昆德拉



推荐理由:
昆德拉最细腻的流亡之书。故乡并非地理概念,而是一段再也回不去的旧时光。
内容简介:
流亡20年的捷克女医生伊蕾娜回到布拉格,却发现故乡已面目全非。儿时旧友约瑟夫同时归来,两人短暂重逢,试图以一场肉身体验来对抗“大回归”的幻灭。然而他们很快发现:彼此的记忆完全错位,他念念不忘的“她”并非眼前的她。昆德拉用冰冷剖析揭示流亡者的终极悖论——失去的故乡无法找回,而“无知”恰恰是活下去所必需的麻木。

她去时天气还很冷,但过了三天,夏天出人意料地提前来临。身上的套装太厚,这样一来根本不能再穿了。可她又没有带薄的衣服,于是想去商店买条裙子。国家的商店里当时还没有多少西方货,她看到的仍然是自己过去所熟悉的那些面料、颜色和剪裁样式。她先后试了两三条裙子,感到有点为难。很难说清是什么原因:这些裙子并不难看,剪裁也不差,但它们使她想起她遥远的过去,那衣着朴素的青年时代。如今,这些裙子在她看来太简朴了,而且乡气、俗气,只配给乡村女教师穿。但是她时间太紧了。不管怎么说,装扮几天乡村女教师又有何妨?价格低得可笑,她买下一条,立即穿上,把冬天的套装放进包里,走上了酷热的大街。

午时听书 拾萃

名家书单

麦家

由茅盾文学奖得主麦家发起的《麦家陪你读书》已经推出了第二辑,在麦家看来,阅读即回家,深读以守心。在碎片化、算法主导的时代,他倡导一种近乎“逆流而上”的阅读方式。他发明了“无屏深阅读”这一概念,呼吁每天留出固定时间,远离屏幕,专注纸质书。今天,我们选取了麦家推荐过的部分著作,希望适合正在被信息过载困扰、试图重新找回深度专注力的你。

为了让“荐书见志·第五季”征文活动以更加立体多元的方式引导大众阅读,由大连日报与FM106.7大连少儿广播联合,开卷版与大连云App要闻频道、大连日报视频号联创推出了“荐书见志·第五季”的子项目——“午时听书拾萃·名家书单麦家篇”。我们将陆续于中午12时在大连云App要闻频道、大连日报视频号、1067小葵星视频号推送一条“名家书单”,希望大家可以随着琅琅读书声,一同感受所推荐的书籍的韵味……

麦家阅读语录:

“读书有什么用,只有读书的人才知道,不读书的人是不知道的。在书的世界里,有比飞翔更轻盈的东西,有比钞票更值钱的纸张,有比爱情更加真切的爱,有比生命更加宝贵的情。”

“打开内心最好的方式就是读书。我从贫乏的时代一路能够走到今天,靠的就是读书,养成阅读的习惯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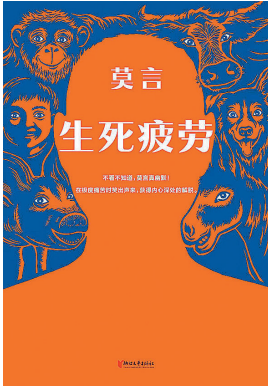
“真正的人生从阅读开始。阅读就是回家,是寻找亲人的过程。”

“书和你的内心是直接相关的,它会丰富你的心灵,让你变得饱满、细腻、生动,让你爱上自己,也让你和世界心心相印。”

“慢下来,让深阅读为我们保留一方‘不被算法打扰’的精神家园、灵魂净土。”

《生死疲劳》

莫言



推荐理由:
莫言以鬼才般的叙事与幽默戏谑的笔法,将沉重历史写得妙趣横生。独特的动物视角与佛家哲思,让这部魔幻现实主义杰作充满阅读惊喜与深刻悲悯。
内容简介:
小说讲述被冤杀的地主西门闹,历经六道轮回,先后转世为驴、牛、猪、狗、猴和大头婴儿,以动物视角目睹高密东北乡从1950年到2000年的沧桑巨变。故事围绕西门闹一家与农民蓝解放一家半个世纪的悲欢离合展开,透过荒诞的轮回想象,书写了农民与土地之间生死相依的执着,以及在历史变迁中顽强、乐观的生命力。

西门牛,你抖抖颤颤地站立起来,你肩上没有套索、鼻孔里没有铜环、脖子上没有绳索,你作为一头完全摆脱了人类奴役羁绊的自由之牛站立起来。你艰难地往前走,四肢软弱,支撑不住身体,你的身体摇摇晃晃,你的被撕裂的鼻子滴着蓝色的血、黑色的血汇集到你的肚皮上,像凝滞的焦油一样滴到地上。总之你体无完肤,一条体无完肤的牛能够站起来行走是个奇迹。是一种伟大的信念支撑着你,是精神在行走,是理念在行走。看热闹的群众都睁大了眼睛,张大了嘴巴,没有声音,云雀的一串尖叫,在云端里,是那样的凄楚、悲凉。牛,一步步地向我爹走去。

《风沙星辰》

[法]安托万·德·圣埃克苏佩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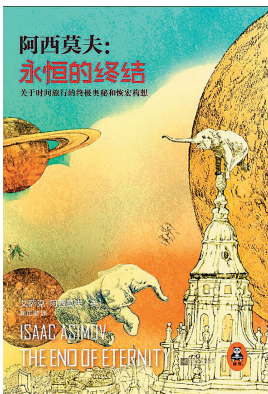


推荐理由:
《小王子》的精神源头。在云端与沙漠之间,探寻人类存在的意义与彼此联结的温情。
内容简介:
圣埃克苏佩里以飞行员的视角,讲述了自己撒哈拉沙漠的冒险经历与哲思。从飞越安第斯山脉的惊悚,到迫降沙漠后的生死挣扎,他在星辰与大地的荒凉中重新思考人的本质。当他在万米高空凝视星空,领悟到人类文明不过是风沙中的一缕微光,而连接彼此的“关系”才是抵御虚无的唯一堡垒。

我还记得比里的一次返航——他后来在科比耶尔山脉遇难。这位老飞行员在我们中间坐下,闷头吃饭,一言不发,两肩都累塌了。碰上坏天气的日子,从起点到终点,整条航线上空一片混沌,在飞行员眼里,所有高山都在泥泞里打滚,仿佛断了缆绳的大炮在旧式帆船的甲板上轧来轧去。我看看比里咽了一下口水,终于壮着胆子问他这次飞行是否艰苦。比里没听见,皱着额头附在盘子上。驾驶敞盖飞机的时候遇到坏天气,飞行员得把身子探到风挡外面才能看清楚,尖利的风声在耳边呼啸,很长时间耳朵都是嗡嗡的。比里终于抬起头,好像听见我的话,回忆了一下,突然爆发出一阵响亮的笑声。这笑声让我着迷,因为比里平时很少笑,这短促的笑声照亮了他疲惫的容颜。

《永恒的终结》

[美]艾萨克·阿西莫夫



推荐理由:
阿西莫夫最被低估的杰作。关于时间旅行的终极悖论,为改写过去付出了永恒代价。
内容简介:
在遥远的未来,人类发明了“时间力场”,建立了名为“永恒时空”的组织。主人公哈伦是永恒时空的“新手”,却在一次任务中爱上了一位来自原始时空的女孩。当发现女孩即将被“现实修正”抹去时,他在爱情与使命之间面临抉择——而这个抉择,将决定人类是否能走出安全但停滞的摇篮,奔向辽阔的星辰大海。

这就是哈伦时空技师生涯的第一步。他身上的玫红色徽章从此不再只是装饰品。他已经操控过现世。他在223世纪花了几分钟时间,做了一点机械上的小手脚,带来的结果是一个年轻人错过一节本该去上的机械工程课,然后他一生都没有进入太阳能发动机领域,然后一个简单而完美的小设备的发明时间就被推迟了整整十年。最终的结果非常奇妙,一场224世纪的战争从新的现实中消失了。这样好吗?有些人的人生被改变了,这又怎样呢?新的人生和旧的人生都一样是人生啊,都有酸甜苦辣喜怒哀乐。有些人的寿命缩短了,但更多的人寿命延长了,而且过得更幸福。